资格复审情况登记表

准考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片（同准考证同底一寸彩照）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籍贯 |  |
| 学历 |  | 学位 |  | 户籍所在地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毕业时间 |  | 入学前户籍所在地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单位性质 |  |
| 外语水平 |  | 计算机水平 |  | 是否为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 |  |
| 考生身份 |  | 婚姻状况 |  | 人事档案存放单位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招聘单位 | 岗位名称 |
|  |  |
| 学习经历 |  |
| 工作经历 |  |
| 奖惩情况 |  |
| 家庭成员情况 | 姓 名 | 关 系 | 所 在 单 位 | 职 务 |
|  |
|  我已仔细阅读2017年宜昌市点军区事业单位集中公开招聘面试资格复审公告等相关材料，清楚理解并认可其内容。在此我郑重承诺：  一、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  二、诚信报考，不弄虚作假，真实、准确地填写及核对个人信息，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    三、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不舞弊也不协助他人舞弊；四、保证在考试及聘用期间联系方式畅通。  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本人手写签名： 2017年 月 日 |
| 资格复审意见 |  2017年 月 日 |
| 备注： |

**注意事项：**1、“学习经历”从高中起填；2、“工作单位、职务”一栏为社会在职人员必填；3、“考生身份”从以下类别中择一填写：工人、农民、公务员、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国有企业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私营企业人员、三资企业人员、个体经营者、自由职业者、应届毕业生、留学回国人员、待业人员、其他人员。4、考生个人信息（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等），特别是联系方式等信息与报名时所填报信息不一致的，应当在表中备注栏说明，并主动告知资格审查工作人员。5、此表需正反打印。